

湛江市金融工作局

关于直接适用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适用规则的公告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包容审慎监管的指导意见》（粤府办〔2022〕7号）和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适用规则的通知》（粤金监规〔2022〕1号）有关规定，我局行政处罚裁量标准和行政处罚轻微违法违规行为免予处罚清单等直接适用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适用规则的通知》（粤金监规〔2022〕1号），详见附件1。

特此公告。

- 附件：1. 《关于印发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适用规则的通知》
2.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包容审慎监管的指导意见》

湛江市金融工作局

2023年6月13日